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5-69
 证券代码:149516 证券简称:21建能01
 证券代码:149743 证券简称:21建能02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十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公司拟于境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司债券”)。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经将公司的实际情况与上述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逐项对照,公司认为本公司符合现行公司债券监管法规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各项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情形。
- 本次发行概况
- (一)票面金额及发行规模
- 本次公司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可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本次发行规模和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 (二)债券期限
-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10年期(含10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结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 (三)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本次公司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专业投资者的范围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规定确定。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配售。
- (四)债券品种
-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公司债券、低利率转型挂钩公司债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等。
- (五)增信措施
-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是否提供增信机制及采取的具体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财务状况和市场情况等确定。
- (六)募集资金用途
-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有息债务、补充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收购资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 (七)上市场所
- 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 (八)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 公司最近三年资信情况良好。在偿债保障措施方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息情况时,将至少采取如下保障措施:

- 1、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九)决议有效期限
-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公司债券注册满24个月之日止。
- 三、本次发行董事会的授权事项
- 为高效完成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债券利率或兑付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是否设置回售或赎回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具体配售安排,是否提供增信机制及采取的具体方式,是否提供偿债保障措施及采取的具体方式,还本付息期限和安排、债券申报、债券上市、募集资金具体使用等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一切事宜;
- (二)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中介机构;
- (三)开展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报、发行、上市、还本付息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批准、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公开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承销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上述信息披露;
- (四)为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五)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决定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等事项;
- (六)就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向有关监管部门、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 (七)如国家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的相关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除涉及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重新决议的事项外,可依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视监管部门意见(如有)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作适当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
- (八)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 (九)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在前述第二(一)至(九)项取得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同时,同意由董事会授权公司副董事长在前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的相关事宜,并随时生效。
- 四、对公司的影响
-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合理可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其他事项
-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不是电子认证服务行业失信机构。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施。

增信机制及采取的具体方式,是否提供偿债保障措施及采取的具体方式,还本付息期限和安排、债券申报、债券上市、募集资金具体使用等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一切事宜;

-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5年11月24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13层,邮政编码050051,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 (二)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3日上午9:00~11:30和下午14:30~17:00。
- (三)登记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13层
- (四)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311-85518633
 - 传真:0311-85518601
 - 联系人:罗生
-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在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本通知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五、备查文件
- 1.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5-70
 证券代码:149516 证券简称:21建能01
 证券代码:149743 证券简称:21建能02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一)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5日14:30起。
-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2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会议登记日期:2025年11月17日。
- 7.出席对象:
- (1)于2025年11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13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7日

序号	议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履行审议程序后可议案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二)登记时间:2025年11月19日、2025年11月20日和2025年11月21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
-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四)登记要求: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和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于2025年11月21日下午16时30分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直接与股东大会投票。
- 六、其他事项
- (一)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人:于雁翎
 - 联系电话:0432-64684562
 - 传真:0432-64665812
- 通讯地址: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董事会秘书处
- 邮编:132013
- (二)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持相关股东登记资料前往,以便验证入场。
-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1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需要表决的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此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5-08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富嘉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聘请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为此次招聘工作提供服务,并根据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对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进行选聘,本次中标单位为中兴华。

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8日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5年第十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0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代码	419260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汇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生效日期:2025年11月08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汇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11月10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自2025年11月10日起,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本基金自2025年11月12日起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登录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nd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序号	议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101	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200	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4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上述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与本通知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以及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公告(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修订稿,修订说明及《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根据相关规则,章程修订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将针对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5年11月24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13层,邮政编码050051,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 (二)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3日上午9:00~11:30和下午14:30~17:00。
- (三)登记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13层
- (四)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311-85518633
 - 传真:0311-85518601
 - 联系人:罗生
-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在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本通知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五、备查文件
- 1.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股票的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600”,投票简称为“建投投票”。
- 2.填报投票意愿:同意、反对、弃权。
- 3.委托人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2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 3.股东获得投票服务的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任意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授权委托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投票意见:

-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的需要,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合理控制审计成本,提升公司运营效率,经慎重研究,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公司已聘请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为此次招聘工作提供服务,并根据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对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进行选聘,本次中标单位为中兴华,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11月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中兴华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苏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改制重组,改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商务区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首席合伙人李尊文。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兴华合伙人199人,注册会计师1,05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522人。
- 中兴华2024年度业务收入总额303,338.19万元(经审计),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54,719.65万元(经审计),证券业务收入33,220.05万元(经审计),2024年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69家。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2,208.86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6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 截至2024年末,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0,450.00万元,购买的职业风险赔偿总额10,00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对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 3.诚信记录
- 近三年,中兴华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1次;49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6人次、行政监管措施4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2人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 项目合伙人曹晋浩,2009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0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近三年签署1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正大,2021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5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宇,2014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近三年负责过多个上市公司审计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IPO审计等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2.诚信记录
-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 中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 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11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45万元),2025年度审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及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审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具体金额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国富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分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审计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前次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为有效控制成本,本次选聘会计师事务所采取公开招标的形式进行,公司已聘请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为此次招聘工作提供服务,并根据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对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进行选聘,本次中标单位为中兴华,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选聘中兴华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8日

议案	提案类别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101	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200	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4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注:1.上述议案事项,除“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议案外,均由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修订稿,修订说明及《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公告》。2.上述议案事项,除“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议案外,均由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修订稿,修订说明及《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公告》。3.本授权委托书于2025年11月24日17:00前送达并经过本人、亲属、授权或受托人持有并加盖公章的办公室(投资者若为普通投资者,可手写)。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5-67
 证券代码:149516 证券简称:21建能01
 证券代码:149743 证券简称:21建能02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4日分别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本届董事会有董事9人,全部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 会议审议并经通讯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公司经营层成员2024年度、2022-2024任期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剑峰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发行规模和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发行规模和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
-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1月25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及《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5-083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会议时间、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1月24日10:00分
- 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公司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24日至2025年11月24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授权事项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股股东

注:1.议案名称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1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会议出席对象
- (一)会议登记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持股数量(股)
A股	600360	ST华微	2025/11/18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8日

关于富国恒生港股通